

# 东篱采菊

史玉芳 著

华艺出版社

## “丹霞夹明月，华星出云间”

——序《铜雀文丛》

刘小放

新世纪开元之年，诗人赵云江受漳河流域众文友之托，要编辑出版一套文学丛书，曰“铜雀文丛”。云江执意要我写点文字放在前面作为序言；我向来不愿做这类说三道四的营生，但这一次我还是欣然答应了。

一是我与云江乃同乡忘年之交，都说着一口地道的老家话，在电话里交谈起来，也是一连串的土话荤话嘎哈话，话后宛若酒酣耳热，痛快淋漓。

二是云江为这套丛书起了个非常好的名字：“铜雀”，金属之雀，有声有韵，古雅灵透，活了。更有唐人杜牧“东风不与周郎便，铜雀春深锁二乔”的诗句，使得“铜雀”二字响亮古今。

三是古老的邯郸大地使我留连忘返，那里的文化积淀之深厚，令人感叹不已，不仅有幽远的“磁山文化”、“殷墟文化”、“赵文化”、“磁州窑文化”，更有“赵王城”“娲皇宫”“响堂寺”等文化遗迹。两汉时，邺城（今临漳县西南）是魏郡的郡治所在地，建安九年（公元204）曹操破袁绍后，营建邺郡，筑金凤、铜雀、冰井三台，招揽文士，歌以咏志，形成了以三曹（曹操、曹丕、曹植）为核心，包括“七子”（孔融、陈琳、王粲等）和蔡琰等优秀作家在内的邺下文人集团，他

## 东壁采菊

们发扬汉乐府民歌的现实主义精神，以反映人民疾苦和追求建功立业为主要内容，作品情调慷慨悲凉，语言刚健爽朗，形成了文学史家盛赞不绝的“建安风骨”。

我曾十余次到磁州、漳河，每每被那神奇的地貌所震撼。磁州一带，到处可见隆起的古堡似的古墓，传说那是曹操的七十二疑冢。“北芒何垒垒/高陵有四五/借问谁家坟/皆云汉世主/昔为万乘君/今为丘中土/感彼雍门言/凄怆哀今古”（晋·张载）。迄今，这块土地上依然高风朗朗，气脉悠悠，不愧是一方人杰地灵的热土。同时，也不愧是一方文学的沃土。当代著名诗人阮章竞的长诗《漳河水》就产生在这里，当代开一代文风的军旅作家徐怀中，和辞采激扬的当代著名诗人雁翼，也是从这块土地上走出去的。新时期以来，这方土地上的文学才俊，更如闪烁的星辰。现在，云江在工作之余，集无数“铜雀”于一枝，鸣转啼啸，声调各异，唱出枝繁叶茂的风光，和这块土地的朴茂之境。

祝一树“铜雀”，跳跃飞扬，枝高声新。

2001年11月3日

于石家庄

## 秋的思絮

(自序)

当这部书稿终于告成时，窗外已是秋风袅袅，天高气爽。似“寒城一以晓，平楚正苍然”。我喜欢这秋色。

秋天是璀璨的金黄色。

秋天曾是我梦开始的季节。30多年前，一个小女孩笃信一个美丽的传说，是那样虔诚地在秋天的夜晚等待流星，不知等了多少天，为的是流星划过夜空之时，报告自己远大的抱负和心愿。她把自己一生都交给那一瞬间。等来了，终于等来了。生活证明，流星应允了诺言，虽说不够完美尽善，但却一一应验。

秋天是成熟的愉悦。

秋天是我人生的新起点。经历了凄风血雨的“动乱”，我的家就是在中秋得到解救和团圆。绽开的笑脸不仅是亲情的浓聚，更主要的是精神的释放、人格的尊严。我找到生活事业的起点，带着如饥似渴的企盼，重新走进课堂。

秋天是浓郁的圆。

秋天是我爱情的收获季节。丝丝秋雨伴着怡人的清新，上帝赐予我一个美丽天使。她舞动洁白的羽翅飞入生活，使家成为爱意浓浓的小巢，成为真正幸福美满的整体。她的聪慧善良，她的活泼可爱，使我的生命得以延续。

秋天是深沉的浪漫。

## 东篱采菊

秋天给了我诗一般的追忆和激情，她使我常常想投入蓝天，投入白云，投入江河湖海，投入高山峻岭。如滴滴细雨，微微清风，姿意潇洒，笑语平生。“走自己的路”，浓注于笔中。

秋天也是萧瑟、忧郁的。

当西风作，草木零落，多肃杀之声而来时，我感受人生百味。事业坎坷，岁月蹉跎。人世间真善美、假恶丑、坦荡正直、奸佞险恶、善良忠厚、趋炎附势、嫉贤妒能……众生相交相辉映，繁衍生息。人之间，如能多一些仁爱，多一些宽容，多一些理解，多一份真情，那该多好。

秋天是持重的果实。

我喜欢沉思，喜欢进取，喜欢创作，喜欢体味，尽管经常没有收获。把20年来的部分手稿，包括发表的、未发表的作品聚集时，发现它跳跃着生命的层层浪花，记录了艺术人生的一段轨迹。虽只言片语，也算坦诚；虽轻妆淡抹，也驻真情。

“秋菊有佳色，浥露掇其英”。窗前绽开的菊花，千姿百态，万般风情，生命力竟如此强盛，凛冽寒风中傲骨铮铮，长开不败，冷艳浓重，不觉倍加喜爱。也许她就是秋，她就是秋色，她就是整个秋天的浓缩。我愿投身于秋，投身于秋菊的清高孤傲，浓墨重彩不尽的秋色。

“东篱把酒黄昏后，有暗香盈袖”。

2001年秋

# 目 录

---

“丹霞夹明月，华星出云间”  
——序《铜雀文丛》/刘小放 / 1  
秋的思絮(自序) / 3

## ·散文·

- 老鸹行 / 2  
邯郸学步别思 / 5  
爸爸和他的老羊皮袄 / 7  
春游遐想 / 12  
初一饺子趣话 / 14  
再话初一饺子 / 15  
浪漫抚仙湖 / 18  
平凡的父亲 / 20  
醉了的山乡 / 30  
哦,那阳台 / 33  
老蒋其人 / 36  
登枇杷山记 / 43  
十七岁那年的一个冬雪夜 / 45

- 她从乡间走来 / 53  
黑老柱 / 56  
母亲 / 68  
永远怀念您！最亲爱的妈妈 / 85

· 小说 ·

- 特殊观众 / 90  
退休之后 / 92  
晶莹的心 / 94  
第三者 / 97  
办公室插曲 / 100  
妻子 / 103  
初冬的早晨 / 107  
迈出第一步后 / 110  
他 / 112  
真相 / 117  
惩罚 / 120

· 戏剧 ·

- 月黑夜(话剧小品) / 126  
探家(话剧小品) / 134  
鸡飞蛋打(话剧小品) / 145  
流星(儿童音乐剧) / 152  
布谷声声(话剧小品) / 161

·文艺杂谈·

- 一个用声音凝结的形象 / 176  
赞美你! 纯真的爱情 / 179  
浅谈“二光头”人物性格的双重性 / 183  
从《神鞭》看农民起义的局限性 / 185  
女排大赛观赏谈 / 187  
赛龙舟与竞争 / 188  
青年是戏曲的希望 / 190  
两次戏曲大赛所想到的 / 192  
华夏同心歌一曲 / 194  
俏丽争春花一枝 / 197  
观音阁下的悲剧 / 199  
戏曲之乡情正浓 / 201  
狮子之战何时休 / 203  
美食与食美 / 205

·戏剧理论·

- 东风剧团的艺术风格 / 210  
戏曲现状之浅见 / 213  
试论戏曲音乐的变化 / 223  
试谈牛淑贤的艺术风格 / 231  
戏曲变革初探 / 234

- 胡小凤的豫剧北派艺术 / 241  
戏剧的出路在市场 / 251  
争芳竞艳两枝梅 / 260  
继承与创新在戏曲改革中的关系 / 262  
武安平调走势谈 / 267

散

文

## 老鸹行

母亲讲述的故事。

我的童年是在老家——河北广平的一个小乡村度过的。那时在村外不远处有一片茂密的小树林，树林里长满了杨树和槐树，每到秋冬季节，便有数以千计的“老鸹”（即乌鸦）栖息那里，日出而去，日落而归，人们称那儿是“老鸹行(háng)”。

佛晓，天边刚刚露出一丝晨曦，大地还在沉睡，老鸹行的老鸹便开始出发了。只听见它们轻轻地叫着，仿佛三三两两的交头接耳声阵阵掠过房顶，一会儿便消失在远方。

黄昏，当晚霞映红了天边，夕阳的金辉仍普照大地时，成群的老鸹便欢叫着从远方归来。随着由远而近的叫声，只见一片“黑云”披着霞光由东向西压来，片刻就笼罩在上空，然后很快分散开来，落到村里村外的树上。老鸹三群两伙地在树上戏耍着，尽兴够了便先后飞回“老鸹行”歇息去了。

春暖花开之时，老鸹们突然消失的无影无踪，“老鸹行”变得十分宁静。而到了秋末，有一天那“黑云”又突然再度归来，使万物沉寂的田野和“老鸹行”重新焕发了生机。

那时贫穷落后的小乡村既没有钟表，又没有电灯，朴实勤劳的农民世代遵循着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的规律，因此天长日久，老鸹成了我们生活的一部分。当最后一只老鸹的叫声消失时，妈妈便叫我起床念书了：“起吧，老鸹行的老鸹都走啦。”当老鸹归林时，人

们相互间会问：“怎么还没做饭？老鸹行的老鸹都回去啦！”

每年老鸹的回归便是我和小伙伴的收获季节。冬天的傍晚，老鸹返回在村里的树上玩耍，干枯的树枝被它们的小爪蹬落下来，一会儿便洒了一地，我和小伙伴们等待着，一旦它们飞去，就上前争抢着捡小树枝，然后抱回家当柴烧。老鸹的粪便是不可多得的上好肥料，拥有“老鸹行”的两户人家因卖老鸹粪发了财，村里人经常在一起议论他们，羡慕地称“天赐之财”。

“老鸹行”是我们常去的地方。吃过早饭，踏着洒满阳光的田野，我和小伙伴便提着篮子出发了，到了树林里，就各自分头捡槐豆。槐豆是槐树的果实，平时摘的槐豆，外面的皮肉坚实，很难剥去。而老鸹吃后，把外面的皮肉消化，把豆子排泄出来，我们把它捡回家，用水洗干净泡好，黄豆大小的槐豆很快发得如指头肚大小，让妈妈用盐水煮熟，十分香甜可口。端着半小碗槐豆在门口与小伙伴边吃边玩，咀嚼着自己劳动的果实，非常惬意。

除了捡槐豆外，我们还经常捡到两种稀奇的东西，一种是“纽纽”。那是一种很小的类似河螺的东西，它有螺旋形的硬壳和光滑美丽的花纹，小的有黄豆般大小，大的也只有蚕豆那么大，非常可爱，据大人们讲那是老鸹从东海岸弄来的小海螺。长大后才悟到，我的家乡处内地平原，距大海最近也有300多公里，仔细计算，那些老鸹最少一天行程七百多公里方能飞个来回，其劳苦艰辛实在令人震惊。我们捡得另一种东西便是“珠珠”，这是我与小伙伴最渴求和希冀的东西。它如同项链上镶的彩色珍珠，有红的、白的、黄的好几种颜色，又坚实又光滑又鲜艳，只是非常稀少，无论谁偶尔捡到一个两个，便如获至宝，高兴得情不自禁，在同伴们投来的羡慕的目光里，洋洋得意炫耀和展示着。天近中午，我们开始回返了，一路上，伙伴们互相比试着自己的成果，尤其对美丽神奇的“珠珠”尤为关注。记得那时我非常爱惜地珍藏那些“珠珠”，日积月

累，竟用线串成一个美丽的手镯，逢年过节拿出来戴到小手腕上，在同龄人的注视下颇以为豪。那时由“纽纽”和“珠珠”曾经蒙发了许多美妙的遐想。我幻想在天边的尽头有一片无际的大海，碧绿的海水拍打着海岸，送上来许多美丽的“纽纽”。岸上有一座气势雄伟的高山，山的悬崖下有一座神秘、无人知晓的宝洞，宝洞中堆满了闪闪发光数不清的金银财宝，那里是老鸹每天休息玩耍的地方。当凌晨老鸹的叫声响起时，我多么希望乘上它们的翅膀，让老鸹带我去云游，去看看大海，去见见那座宝洞，带回更多的“纽纽”和“珠珠”。十分可惜，以后我那精心制作的手镯丢失，“珠珠”究竟为何物便不得而知了。“纽纽”和“珠珠”都是老鸹排泄出来的，它们是怎样吞食这些东西，每天究竟去何处，春夏两季又在哪里安家，这恐怕已是不解之谜了。

许多年以后，听村里来的人讲，不知什么原因，有一年飞回的老鸹越来越少，“老鸹行”的杨树、槐树逐渐枯萎，后来再也没有老鸹归来，树林也被砍伐完了。“老鸹行”不存在了，但那黑压压的老鸹群、那干树枝、槐豆，还有“纽纽”“珠珠”却至今令人难忘，它为我的童年增添了美丽神奇的色彩。我怀念那些日子，怀念“老鸹行”。

1993年4月15日

## 邯郸学步别思

天将破晓，我跑步出了家门，站在陵西桥上，向东方眺望。不一会儿，只见学步桥就像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，揭去身上的一层层黑纱，挣扎地出现在眼前。望着它百孔千疮的身躯，一段往事涌上心头，心中不由无限感慨。是啊，就是在那，世代流传着邯郸学步的故事，就是这位不知疲倦的说书老人，日夜为世人讲述着他自己的亲身经历。可怜的学步人怎样爬到他的身上，围观者的笑声怎样回荡在他的身旁。多少年，多少代，他以学步人羞耻着众多的人，多少代，多少年，他将围观者的笑声传向遥远的四面八方。诚然，在他记忆的仓库里，也许保存着我天真的笑声，也许还遗留着我冷嘲热讽的信息，可是此时此刻，我的思绪如浪潮别样起伏。

在人生的道路上，你也许像围观者那样笑谈别人的愚蠢，也许像学步人那样跌倒在地，久经挫折。我总想，一个学步人在没有力量站起来的时候，需要的究竟是什么？

十年前，我有一个要好的朋友，朝夕相处，亲密无间。在那个动乱的年月，真假善伪混淆人们的视线，她受了无政府主义思想的影响，犯了生活上的错误，摔了大跟头。接着，嘲笑、鄙视、打击如冰雹般地向她袭去，她趴下了。那时候，她是那样的孤独，那么的无助，多么需要有人拉她一把，多么需要有人能携她继续走路啊！然而没有，一个也没有。自私的我为了表白自己的纯洁、高尚，没有对她讲一句安慰的话，没有向她表示丝毫同情。她遭到冷遇，再也没有力量面对现实，毅然抛弃了自己决心奋斗终身的事业，走

了，再也没有回头。我就这样随合着围观者的笑语，遗弃了朋友，遗弃了友谊，在她最需要我的时候，给她的不是双手，而是比别人更重的拳头。十年来，我一直为我自己的行为感到内疚，心里曾向朋友千遍万遍地忏悔，如果时间可以倒转，我真想拉起她的双手，一道迈步向前。

尊敬的说书老人，我今天又一次来到你的身旁，这不是幼小时的随心所欲，而是向你倾诉我的衷肠。十几年的风风雨雨，我经历了许多波折，你这动人的故事，为我在生活中把人们仔细打量，我深深同情那位学步人，他多么需要得到教步人的指引，我恼恨那些围观者，是一群见死不救、袖手旁观的小人。生活中，这样的人岂止几个、几十个？不是吗？有的人自己无所作为，却对别人的工作百般责难；有的人自己花天酒地，尽情享乐，却对别人工作中的挫折幸灾乐祸，夸夸其谈；他们有时从反面激起学步人的进取心，有时却会将学步人扼杀于摇篮。我们这一代年轻人，经历了十年动乱，受到的精神浩劫是前所未有的。我们的青春既不像五十年代那样轰轰烈烈，炉火纯青，也不像八十年代这样朝气蓬勃，无限风光。它就像那可怜的学步人，在理想的路上，学着，走着，爬着，挣扎着。我们失去了很多很多，需要的也很多很多，但再也不需要无休止的嘲弄讥讽，再也不需要众多的围观者，我们需要的是友谊的双手，需要的是真心实意教步的人。

尊敬的学步桥，你的故事讲了世世代代，你的生命还将延续万古千年，如果你曾像我一样的怜悯学步人，曾像我一样的鄙弃围观者，请讲吧，继续地讲下去，告诉我们的后人，生活中不可缺少什么。

我曾做过学步人，曾做过围观者，也知道还应该做些什么……

1983年5月

## 爸爸和他的老羊皮袄

爸爸曾有件老羊皮袄，也不知它有多大年龄，反正兄姐与我都是在它的庇护下长大的。妈妈说那是块上等的羊皮，质地坚实，皮毛光滑柔软，御寒保暖，是她当年一针一线亲手缝制的。爸爸很喜欢，一穿就是一冬天。也很爱惜，每到春天，就让妈妈收拾干净，叠好放到有樟脑的木箱里。

爸爸是个精力充沛、热情乐观的人，总有说不完的故事和笑话，家里常常充满了快乐。小时候，我喜欢在爸爸的故事里不知不觉人眠，喜欢蜷缩在暖洋洋的皮袄里，那毛茸茸的抚摸，热腾腾的气息，仿佛是爸爸宽大的胸怀，又象是妈妈依依的爱意，既舒适又安逸，充满了幸福和甜蜜。

爸爸常带我看电影，冬天他披着那件老羊皮袄，散场后顶着冬夜凛烈的寒风，脱下皮袄裹抱着我回家。爸爸时常在晚上开会学习，清楚的记得在昏浊的灯光下，有人呆板地喋喋不休地说，满屋的人似听非听地坐着，眼光中透露着焦急和无奈。于是我常躲在爸爸怀里装睡。

“孩子睡了，别冻着，快带她走吧。”叔叔阿姨们劝说下，爸爸用皮袄裹住我抱着出门，刚走不远。“叫我下来走吧，我没睡。”

“哈哈……”爸爸开心爽朗的笑声划破了夜空，驱逐了冰寒，高兴的我手舞足蹈，爷俩拉着手往家走去。

爸爸是个医生。60年代初，医疗条件差，医院诊所极少，他上

下班总背着一个保健箱。远亲近邻生人熟人有求必应，不论春夏秋冬。尤其是寒风刺骨、大雪纷飞的冬季，夜半敲门声常把我从梦中惊醒。每当这时，爸爸二话不说，飞快地穿上老羊皮袄，背起保健箱大步流星地走出家门，高大的身影和矫健的步伐很快消失在夜幕中。那情景至今留存在童年的记忆里。

十年“动乱”，父母分别被关进“牛棚”，受到造反派的严重摧残和迫害。爸爸这个早年毕业于医科大学，一向受人尊敬的医生，一时受不了严酷的现实，在一场恶毒的“逼供信”后，产生了轻生念头，从被关押的四层楼上跳了下去。多亏那件老羊皮袄保护住身体，二楼敞开的窗户减轻了重力，除擦破些皮外，他竟安然无恙。那天我们兄妹得知后赶去看望，可恨的造反派百般刁难阻挠。最后因我年龄最小，只许我一人进见。在造反派的监视下，我走进阴森森的小屋，爸爸坐在单薄的床板上，左腿压着右腿，手里夹着半只点燃的烟，头发蓬乱。

他只看了我一眼，就把头转向别处，轻声说：“回去吧，我没事”他没抽一口烟，烟灰留出很长，手和腿分明在颤抖，并且用力咬着牙关。

“爸爸想开些，爸爸想开些。”我想哭不敢哭，想说又不知说什么，嘴里简单重复着一句话。

“没事，没事。”回答也是单调无有生气。昔日一起欢愉的父女，如今竟凄然无语。

我看到了那件老羊皮袄，整齐地叠放在床铺上。

“把皮袄拿回去吧。”

“你不穿啦？我不拿。”

“天不冷，拿走吧，听话。”我终于抱起羊皮袄出门时，看到爸爸眼里闪亮了一下，那是我生平第一次见到他的泪花。

抱着爸爸的老羊皮袄，我们兄妹哭作一团。这件皮袄伴随爸